

证券代码：870815

证券简称：汇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

汇维科技

NEEQ: 870815

长春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Changchun HuiweiScienceTechnologyCo.,Ltd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22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高洪伟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，无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理由是董事高洪伟因被泸州市公安局龙马潭分局逮捕，目前羁押在四川省泸州市合江看守所，故无法出席。

1.3 董事高洪伟因被泸州市公安局龙马潭区分局逮捕，目前羁押在四川省泸州市合江县看守所，故无法出席。

1.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张鹏远
电话	0431-81320013
传真	0431-85111586
电子邮箱	Zpy007@126.com
公司网址	www.huiweikeji.com
联系地址	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超强西街 2555 号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08,462,590.49	156,223,318.84	33.4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0,899,957.18	65,348,941.97	-6.8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2.34	2.51	-6.77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-	-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70.79%	58.17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38,455,661.57	64,918,364.09	-40.7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5,847,015.21	13,715,255.28	-57.3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	-573,513.01	10,831,613.21	-

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8,401,993.66	23,051,013.17	23.2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8.67%	20.42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-0.85%	16.48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2	0.53	-58.49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0,649,205	40.96%	0	10,649,205	40.96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116,925	19.68%	0	5,116,925	19.6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5,350,795	59.04%	0	15,350,795	59.04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5,350,795	59.04%	0	15,350,795	59.0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26,000,000	-	0	26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5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长春汇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,532,280	0	5,532,280	21.28%	0	5,532,280
2	高洪伟	5,116,930	0	5,116,930	19.68%	3,837,699	1,279,231
3	闫立凯	5,116,930	0	5,116,930	19.68%	3,837,699	1,279,231
4	孟祥全	5,116,931	0	5,116,931	19.68%	3,837,699	1,279,232
5	刘毅	5,116,929	0	5,116,929	19.68%	3,837,698	1,279,231
合计		26,000,000	0	26,000,000	100.00%	15,350,795	10,649,205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股东高洪伟、闫立凯、孟祥全、刘毅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共同签署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，四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；股东高洪伟系合伙企业股东长春汇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除此之外，普通股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☐会计政策变更 ☐会计差错更正 ☐其他原因 ☒请填写具体原因 ☒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长春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